

###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施工内容简介	合同金额 (万元)	在建：填写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填写竣工验收时间
1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维修和保洁工程专业分包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施工图纸、施工合同及业主设计变更、现场质量品质提升等范围内的一切维修和保洁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涂料、地坪、出风口百叶等	533.231631	在建：2024年7月15日
2	2022年翠园中学学生食堂扩建及校园安全隐患修缮改造工程（生均外附加）	深圳市翠园中学	本项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篮球场改造、防火门翻新更换、油翻新工程、地下室改造、楼梯台阶、第二教学楼屋面防水、电气、给排水、通风空调等，具体工程规模及特征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	329.845461	在建：2022年04月
3	中广核研究院氢能产业技术创新中心龙岗实验室装修施工服务	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广核研究院氢能产业技术创新中心龙岗实验室	208.485717	在建：2023年3月22日

填表说明：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3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证明材料：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竣工业绩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在建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

1、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维修和保洁工程专业分包

CSCEC

中建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5 06 2022 002 03 040

正 / 副本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  
维修和保洁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合同签约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承包人：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7月15日

目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1. 适用法律法规
2.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3. 承包人工作
4. 分包人工作
5. 劳务实名制
6. 工期
7. 技术质量要求
8. 材料设备管理
9. 安全管理
10. 合同价款与计量方式
11. 变更计价
12. 支付
13. 竣工结算
14. 履约担保
15. 缺陷责任与保修
16. 保险
17. 不可抗力
18. 违约责任
19. 合同生效、解除与终止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 附件 1 安全生产协议书
- 附件 2 质量管理承诺书
- 附件 3 工程廉洁承诺书
- 附件 4 劳务实名制工资管理承诺书
- 附件 5 工程施工综合承诺书
- 附件 6 消防责任承诺书
- 附件 7 临时用电管理承诺书
- 附件 8 分包人授权委托书
- 附件 9 连带责任保证书
- 附件 10 分包人违约责任一览表
- 附件 11 分包人主要管理人员名单及职责
- 附件 12 分包签证管理及审批流程
- 附件 13 工程结算审批工作程序
- 附件 14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东莞分公司质保金收取及退还流程
- 附件 15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东莞分公司甲供材管理办法
- 附件 16 环保承诺书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分包人（全称）：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分包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互利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就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工程 维修和保洁工程专业分包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维修和保洁工程专业分包

2. 工程地点：东莞市松山湖科学城屏山东片区，珠三角环线高速与常虎高速交接处。

### 二、分包资质情况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有效期至：2028年12月12日。

### 三、承包范围及工程内容

1. 承包范围：香港城市大学（东莞）项目（一期）施工图纸、施工合同及业主设计变更、现场质量品质提升等范围内的一切维修和保洁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涂料、地坪、出风口百叶等

分包人必须按照合同条款、施工图纸、技术标准和要求以及承包人指令完成所有工序，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分包人不得拒绝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对于分包人的承包范围和任意清单项目，根据分包人的履约情况，承包人有权进行调整和另行分包，分包单价亦不予调整，分包人也不得因此就其损失（直接损失或间接损失）向承包人提出任何索赔（成本、费用、利润或竣工时间延长）或其他权利主张。本工程若因建设单位原因增加或取消原属于承包人工作之内容，分包人应给予理解，不因工程量增减而影响施工。

2. 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包材料水平垂直运输费用（现场无塔吊、无施工电梯）、包检测、包资料、包现场施工用水工和用电工、包保险费用、包工期、包赶工费用、包垫资费用、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现场文明施工、各类行政规费、包治安、包验收、包签证、包结算、包风险、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

3. 工程内容：承包方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中承包范围内的管井、设备间涂料、屋面女儿墙泛水涂料、屋面格栅柱墩涂料等；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工作范围内一切的人工、材料、机具、施工安全等均由分包方负责。承包人要求的资料整编、试验、检验、深化设计、垃圾清运至现场指定地点等全过程。具体内容、要求见施工设计。分包方须保证其施工机械满足现场进度需求，满足承包人提出的抢工等合理要求，分包方负责通过业主及行业主管部门的验收。

合同中写明的或隐含的由分包人的全部义务产生的任何工作以及合同虽未提及但可合理推论得到的对工程的稳定、完整、安全、可靠及有效运行或为了符合及实现合同目的所必须的全部工作。

###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85日历天。开工日期为（暂定）：2024年7月8日，竣工日期为（暂定）：2024年9月30日；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书面通知为准，各栋号开工时间以场地移交单为准。（雨季、国家法定节假日、高考、中考、创卫、环保督察等影响因素均包含在总日历天数内）。节点工期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 五、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达到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按照国家施工质量验收标准一次验收合格。

质量创优：确保东莞市建设工程优质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金匠奖以上，争创鲁班奖。

#### 六、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分包人属于：一般纳税人；小规模纳税人。

本合同所涉应税行为计税方法：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1. 签约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5332316.31元（人民币大写：伍佰叁拾叁万贰仟叁佰壹拾陆元叁角壹分）。

其中：不含税合同价¥ 4892033.31元；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税金¥ 440283.00元，最终以实际结算金额为准。

2. 变更计价等可能导致合同价款增加或减少的，合同价款增加或减少的部分应根据合同适用的增值税税率计增或计减增值税税金。

3.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 七、项目经理

1. 承包人项目经理：范福鑫，身份证号码13751883871。承包人项目经理或项目部其他人员从事以下行为均为无效，承包人不予认可，不利后果由分包人及有关个人承担：

(1) 未经承包人书面授权，签订本合同的补充协议或签署（订）其他合同类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分包合同、租赁合同；

(2) 签署（订）任何借贷、担保性质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借条、保函、保证书、承诺书；

(3) 签署代他人清偿债务的文件，签署放弃债权的文件；

(4) 签署（订）任何对总承包合同进行修改和补充的文件。

(5) 收取现金。

2. 分包人项目经理：彭林校，电话号码13823605399，身份证号码441523196901317577。其权限为：全面代表分包人履行本合同及对本工程进行施工组织和管理，并有权代表分包人签署任何文件。承包人对分包人项目经理及分包人现场其他管理人员作出的任何形式的通知（包括不限于电话通知），均视作已通知至分包人，分包人对此无异议。

分包人投入现场管理人员应当包括专职生产负责人、商务负责人、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测量员、资料员、BIM工程师（不少于1名）、专职劳务实名制管理员等管理人员。分包人承诺以上管理人员全部是分包人公司员工，进场后分包人有权随时要求分包人提供以上人员的社保证明，否则分包人有权要求分包人更换管理人员。乙方不得擅自更换管理人员，乙方如需更换管理人员，需提前一周书面通知甲方，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更换；主要人员名单及职责见本合同附件 11。

劳务实名制管理员配置标准如下表：

序号	高峰期在场农民工数量	持续时间	专职劳务管理员
1	<500	-	1
2	500-1500	3个月以上	2
3	>1500	3个月以上	3

分包人指定专人配合（姓名：彭林校，电话：13823605399，邮箱：2066492249@qq.com）承包人进行本工程所需的一切试验工作（含第三方见证试验），配合承包人进行和完成承包工程所需的所有承包人、监理工程师、业主、有关政府部门/单位要求的各种试验工作，直到满足竣工验收要求为止。

#### 八、项目印章

1. 承包人项目部履约过程中仅可在其权限范围内签署相关文件，且应当同时由承包人项目经理签字并加盖项目部印章方为有效；仅加盖项目部印章，无项目经理签字的，承包人不予认可。

2. 承包人项目部印章仅在以下范围内适用，超出以下范围使用均为无效。

- (1) 与参建各方之间的日常往来文件和信函的签收。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有关合同性质的协议、经济往来函件（涉及工期延长、费用增加、质量降低等方面）必须加盖承包人印章，项目部印章签订的上述协议、函件等均无效；
- (2) 签署本项目的工程施工资料（如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工程进度计划、过程工程资料、阶段验收资料、施工图纸、技术变更、试验送检等）；
- (3) 对本项目参建各方发出指令、通知、回复等；
- (4) 向本项目的工程业主申请工程款。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签订。

#### 十、争议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的友好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意一方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在争议未有结果之前，分包人不得停止施工或有阻碍项目施工正常进行的行为。在争议未有结果之前，分包人不得停止施工或有阻碍项目施工正常进行的行为。

#### 十一、其他事项

1. 当分包人工作内容产值超出原合同价款的 10% 时，必须签订补充协议，并针对合同额增加部分缴纳相应的保证金，否则对分包人超额产值不予计取，分包人也无权要求承包人支付该部分工程款。如增加的工作内容产生产值超过本合同暂定价款的 10%，但未超过 50 万元的，则无需要签订补充协议。

2.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 分包人确认：分包人营业执照记载地址为正确并可以有效送达，除此之外，分包人还指定以下电子邮箱地址：【2066492249@qq.com】为履行本合同工作邮箱；分包送达联系人【彭林校】，联系方式【13823605399】。（若上述送达地址或送达联系人信息发生变更，分包人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分包人承担）。承包人及承包人项目部通过送达地址或分包送达联系人下发的指令、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或相关管理文件，分包人应按要求签收或确认，如果履约过程中分包人有拒绝或抵触情绪，承包人将相关管理文件或指令或通知送到前述分包人确认的邮箱地址，视为分包人已完全知晓并接受，自到达收件地址时生效。

4. 分包人指定以下账户为收款账户，工程款均需通过该账户支付。如分包人须变更收款账户，应提前十五天以上书面通知承包人，否则造成资金流失的损失由分包人自行承担，与承包人无关。分包人的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7559 4639 4510 901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雪岗支行

十二、合同生效

1. 本合同承包人盖章、分包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伍份，承包人执叁份，分包人执贰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的任何条款的无效、失效和不可执行不影响或不损害其他条款的有效性、生效和可执行性。
3. 后合同义务：合同双方应在合同终止后，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任何一方泄露或者不正当使用该商业秘密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损害赔偿 responsibility。

【合同签署页】

承 包 人(盖章)：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分 包 人(盖章)：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  
东莞分公司 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传 真：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传 真：



2、2022 年翠园中学学生食堂扩建及校园安全隐患修缮改造工程（生均外附加）

SFD-2015-05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2022 年翠园中学学生食堂扩建及校园安全隐患修缮改造工程（生均外附加）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北路 1016 号

发 包 人：深圳市翠园中学

承 包 人：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 说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 “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适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 “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 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有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示范文本》使用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之处，请及时向专业人士咨询。

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中的任何部分。

本次印发版次为 SFD-2015-05，即 2015 版第五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翠园中学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2022年翠园中学学生食堂扩建及校园安全隐患修缮改造工程(生均外附加)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北路1016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将对2022年翠园中学学生食堂扩建及校园安全隐患修缮改造工程(生均外附加),本项目总投资360万元,建安工程费339.356305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_\_\_\_\_ %; 集体资本 \_\_\_\_\_ %; 民营资本 \_\_\_\_\_ %; 外商投资 \_\_\_\_\_ %; 混合经济 \_\_\_\_\_ %; 其他 \_\_\_\_\_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篮球场改造、防火门翻新更换、油漆翻新工程、地下室改造、楼梯台阶、第二教学楼屋面防水、电气、给排水、通风空调等,具体工程规模及特征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_\_\_\_\_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叁佰贰拾玖万捌仟肆佰伍拾肆元陆角壹分 (¥3298454.61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陆万零陆佰叁拾陆元伍角 (¥60636.50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拾陆万壹仟贰佰捌拾陆元贰角叁分 (¥ 161284.23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 \_\_\_\_\_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04月\_\_\_\_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签订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1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6份，承包人执6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88312658X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大道36号  
二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

邮政编码：518129

法定代表人：陈献针

委托代理人：邱最鑫

电话：0755-89988666

传真：0755-89957779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上步支行

账号：000294918606

3、中广核研究院氢能产业技术创新中心龙岗实验室装修施工服务



甲方合同编号：008-ZB-B-2023-C30-00259

ECP合同编号：008-ZB-B-2023-C45-P. E. 99-00004

内部编码：4500239572

乙方合同编号：

氢能产业技术创新中心龙岗实验室装修施  
工服务合同

甲 方：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中国 深圳

签约时间：2023年3月

荷青

##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3
1.	合同组成	3
2.	合同概况	4
3.	合同金额	4
4.	合同生效及其他	4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7
1.	定义	7
2.	合同文件的构成	8
3.	标准和规范	9
4.	分包	9
5.	图纸和文件	10
6.	计价基础	10
7.	支付	11
8.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3
9.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4
10.	乙方项目经理	16
11.	乙方人员的管理	16
12.	材料和工程设备	18
13.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19
14.	工程质量	20
15.	试验和检验	22
16.	施工安全、环境保护	22
17.	质量控制（若采购质保等级非 C3，商务经办人自行替换）	22
18.	试运行	23
19.	验收	24
20.	竣工清场	25
21.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26
22.	保修	26
23.	保密	27
24.	知识产权	29
25.	保险	30
26.	不可抗力	30
27.	合同的变更、中止和解除	31
28.	确定变更价款	32
29.	“违规操作、弄虚作假”零容忍	32
30.	违约责任	34
31.	争议解决方式	35
32.	文字及其他	35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36
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	38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订立：

甲方：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是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有效存续的公司

公司住所/注册地：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西深圳科技大厦 15 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954242367；

法定代表人：舒睿；

乙方：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法人组织

公司住所/注册地：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大道（南）36 号星景苑 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88312658X；

法定代表人：陈献针。

**鉴于**甲方拟采购氢能产业技术创新中心龙岗实验室装修施工及相关技术服务，有意将本项目工作委托给具备相关实资质、业绩和资质的单位承担；

**鉴于**乙方具备提供氢能产业技术创新中心龙岗实验室装修施工及相关技术服务的能力和资质，愿意接受甲方委托，承担合同范围内确定的施工及相关技术服务。

**鉴于**合同双方对合同履行弄虚作假、违规操作行为零容忍，乙方向甲方做出质量诚信保证，坚决杜绝弄虚作假、违规操作行为。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和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并结合买卖项目的具体情况，双方经过协商，就下述各项合同条款及条件达成一致意见，授权各自代表签订本合同，以遵照执行。

### 1. 合同组成

本协议书中的词语和措辞含义与合同总条款及附件中的同一词语和措辞含义相同，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进行整体阅读和解释

合同协议书

专用条款

通用条款

前

### 合同附件

如果上述文件存在冲突或含糊不清，应按上述顺序进行解释，但另有规定的除外。

## 2. 合同概况

项目名称：中广核研究院氢能产业技术创新中心龙岗实验室装修施工服务。

承包范围：中广核研究院氢能产业技术创新中心龙岗实验室。

施工进度：计划开工日期：甲方签发开工令之日起

计划完工日期：2023年5月20日。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施工验收规范及本合同技术标准和要求的合格标准。

乙方项目经理：赖向前。

## 3. 合同金额

本合同含税总金额为：（大写）：人民币贰佰零捌万肆仟捌佰伍拾柒圆壹角柒分

（小写）¥：2,084,857.17元

其中不含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1,912,713.00元，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172,144.17元，税率为9%。

合同价格为含税总价，分项参见本合同附件二，所列分项价格已涵盖乙方为履行全部合同义务所需的一切成本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计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材料和工程设备费、人工费、制造加工费、施工设备费、试验/检验费、仓储费、保险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及其他为履行本合同项下工作所需的一切成本和费用，列出此价格分项并不免除乙方为完成采购技术规范书的要求而提供任何其他配套备品、设施或服务附随义务。在合同履行期间，如果有任何为系统安全、可靠运行所必需的或为达到合同规定性能所必需的物项/服务未提供，则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必需物项/服务，合同价已包括此部分物项费用。

乙方提供满足国家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若本合同存续期间依据国家规定发生税率调整，双方以合同不含增值税金额不变为基础，调整合同含税金额，未支付合同金额税率适应调整后的税率。

## 4. 合同生效及其他

- 4.1 乙方公开披露与本合同签订、执行相关的信息、新闻、公告和研报等，必须征得甲方同意。
- 4.2 本合同中有关词语的定义见第三部分“通用条款”。
- 4.3 如未在本合同“专用条款”中另行约定，本合同经双方各自授权代表签署（盖章）后正式生效，最后一方签署（盖章）的日期即为合同的生效日期。

- 4.4 乙方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本合同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责任，坚决杜绝弄虚作假、违规操作行为。
  - 4.5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6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本页以下无正文)

签章:

甲方: 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



授权人:

期: 2023.3.22

乙方: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授权人: 罗胜行

日期: 2023.3.22

双方地址及合同联络人

甲方: 中广核研究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 1001 号科技大厦 1805 室 (518031)

商务联系人: 薛睿 电话: 0755-88617202 邮箱: xuerui@cgnpc.com.cn

技术联系人: 杨斌 电话: 0755-84430015 邮箱: Ybin@cgnpc.com.cn

乙方: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大道 (南) 36 号星景苑 201 (518000)

联系人: 罗胜行 电话: 0755-89988666、13923722080 邮箱: 29166852@qq.com

薛睿

### 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选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技术大学		评价期限	2022年3月30日至2023年3月29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大道(南)36号星景苑201
法定代表人	陈献针	电话	075589988666	项目负责人 姚智超
工程名称	中德智能制造学院教学实验室配电工程		承包范围	天棚工程、强弱电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兰田路深圳技术大学中德智能制造学院大楼		工程合同价	808826.00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2年3月22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4月11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3月22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年4月21日
合同工期	20天		实际工期	30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1	施工管理过程			18
2	进度控制			18
3	配合与服务			19
4	机构人员配置			19
5	技术经济实力			18
总得分				
92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90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分≤总分<85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60分)			
备注				

注: 1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和最终评价的结果, 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

(1) 优秀: 承包商的履约表现达到合同约定标准且履约水平高于合同约定标准

(2) 良好: 承包商的履约表现达到合同约定标准且部分履约水平高于合同约定标准, 评价得分在 75 (含)~90 分

(3) 合格: 承包商的履约表现达到合同约定标准, 评价得分在 60 (含)~75 分

(4) 不合格: 承包商的履约表现低于合同约定的标准, 或需有关单位重复发出指令、反复整改

###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人名称： 深圳市茅洲河流域管理中心      联系人及电话： \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值班用房安全隐患整改工程	项目编号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 联系人及电话		
中标金额	1009653.32 元	合同履行时间	自 2021 年 9 月 16 日至 2021 年 11 月 3 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_____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p style="font-size: 1.2em;">中标供应商具有较强的发现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能够与各参建单位充分沟通！</p>			
采购人意见 (公章)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日期：      年      月      日</p>			

说明：

- 1、本表为采购人向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附件 1:

###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社区健康服务管理中心		评价期限	2019 年 8 月 15 日至 2020 年 6 月 1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大道(南)36号星景苑201	
法定代表人	陈献针	电话	0755-89988666	项目负责人	罗长民 电话 0755-89988666
工程名称	龙岗中心医院中骏蓝湾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修缮改造工程		承包范围	装修装饰、强电、弱电、给水、排水及消防栓系统改造安装。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合同价	910.259107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	(天)
实际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4.5	90
2	技术经济实力			13.5	
3	施工过程管理			35	
4	进度控制			9	
5	配合与服务			12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良好				监理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良好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 附件 2:

##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施工）履约评分标准表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工程名称	坪地街道 2019 年第二批社区“民生微实事·夕阳红”项目	承包商	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得分	92 分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评价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分项内容	满分值	评价指标		扣分标准	得分
一	机构人员配备	15				15
1	项目经理	8	与投标承诺或合同是否一致	2	2	
			是否有常驻现场	2	2	
			是否称职	2	2	
			是否有未经批准擅自更换项目经理	2	2	
2	其他管理人员	4	与投标承诺或合同是否相符	1	1	
			是否按规定到位	1	1	
			人员专业、数量是否满足工程要求	1	1	
			是否具有相应的管理能力	1	1	
3	工程作业人员	3	是否有进行教育培训考核	1	1	
			特种工种是否有持证上岗	1	1	
			业务素质是否良好	1	1	
二	技术经济实力	15				14
4	财务支付	4	财务履约能力是否良好	2	2	
			是否有及时支付各项费用开支	2	2	
5	技术实力	6	是否有相应的技术实力履行合同	2	2	
			施工总体部署、方法及程序是否优化合理	2	1.5	
			施工重点、难点问题是否能有效解决	2	1.5	
6	机械、材料	3	机械设备是否有按投标承诺或合同配置	1	1	
			机械、材料是否有按工程需求及时进出施工现场	2	2	
7	应急处置	2	是否有建立应急预案和工作机构	1	1	
			例行、随时、紧急发生事件是否能高质高效处理	1	1	
三	施工过程管理	40				36
8	施工质量	15	组织的任何一项施工验收是否能一次性验收合格	7.5	7.5	
			是否有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	7.5	7.5	
9	施工安全	15	施工安全措施是否完善	5	4	
			施工安全防护设施是否到位	5	4	
			是否有存在施工安全隐患	5	4	
10	文明施工	4	施工场地总体布置是否合理	2	1.5	
			施工现场及周边环境是否良好	2	2	
11	成本管控	6	是否有合理控制工程成本和主动提出优化节约方案	2	1.5	
			是否做到按合同要求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手续	2	2	
			工程量、变更签证和预结算是是否准确、实事求是	2	2	
四	进度控制	10				9

## 附件 2: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施工）履约评分标准表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工程名称	龙岗区第三人民医院红棉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修缮改造工程	承包商	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得分	89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社区健康服务管理中心	评价时间	每 月 日			
序号	分项内容	满分值	评价指标		扣分标准	得分
一	机构人员配备	15				13
1	项目经理	8	与投标承诺或合同是否一致		2	2
			是否有常驻现场		2	2
			是否称职		2	2
			是否有未经批准擅自更换项目经理		2	2
2	其他管理人员	4	与投标承诺或合同是否相符		1	1
			是否按规定到位		1	1
			人员专业、数量是否满足工程要求		1	1
			是否具有相应的管理能力		1	0.5
3	工程作业人员	3	是否有进行教育培训考核		1	0.5
			特殊工种是否有持证上岗		1	0.5
			业务素质是否良好		1	0.5
二	技术经济实力	15				14
4	财务支付	4	财务履约能力是否良好		2	2
			是否有及时支付各项费用开支		2	2
5	技术实力	6	是否有相应的技术实力履行合同		2	2
			施工总体部署、方法及程序是否优化合理			1.5
			施工重点、难点问题是否能有效解决			1.5
6	机械、材料	3	机械设备是否有按投标承诺或合同配置		1	1
			机械、材料是否有按工程需求及时进出施工现场			2
7	应急处置	2	是否有建立应急预案和工作机构		1	1
			例行、随时、紧急发生事件是否能高质高效处理		1	1
三	施工过程管理	40				
8	施工质量	15	组织的任何一项施工验收是否能一次性验收合格		7.5	7
			是否有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		7.5	7
9	施工安全	15	施工安全措施是否完善		5	4
			施工安全防护设施是否到位		5	4
			是否有存在施工安全隐患		5	5
10	文明施工	4	施工场地总体布置是否合理		2	1.5
			施工现场及周边环境是否良好		2	1.5
11	成本管控	6	是否有合理控制工程成本和主动提出优化节约方案		2	1.5
			是否做到按合同要求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手续		2	1.5
			工程计量、变更签证和预结算是是否准确、实事求是		2	2
四	进度控制	10				8

### 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选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御峰幼儿园		评价期限	2021年08月31日至2022年08月3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大道(南)36号星景苑201		
法定代表人	陈献针	电话	075589988666	项目负责人	罗方正	
				电话	075589988666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御峰幼儿园修缮工程		承包范围	装饰工程、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御峰幼儿园		工程合同价	1769702.73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07月20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1年08月31日	合同工期	3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07月27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1年08月31日	实际工期	35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施工管理过程			18	95	
2	进度控制			20		
3	配合与服务			19		
4	机构人员配置			19		
5	技术经济实力			19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同意			监理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单位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90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分≤总分<85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60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 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选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展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1年9月6日至2022年9月6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大道(南)36号星景苑201		
法定代表人	陈献针	电话	075589988666	项目负责人	李立明	
		电话		电话	075589988666	
工程名称	深圳展旗红旗汽车4S店装饰工程		承包范围	1号楼一至三层设计施工一体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金沙社区寿禾路2号		工程合同价	950.00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3月18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1年6月10日	合同工期	85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7月1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年9月6日	实际工期	68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施工管理过程			19	94	
2	进度控制			20		
3	配合与服务			19		
4	机构人员配置			18		
5	技术经济实力			18		
建设单位对承包单位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margin-top: 10px;">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公章):                      2022年9月6日                 </div> </div>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90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分≤总分<85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60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签认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年9月6日</div>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 企业荣誉一览表

投标人：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获奖奖项	颁发单位	获奖等级
1	中国（深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装饰装修工程	2019-2020 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国家级

填表说明：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奖项最多为 1 项，优先提供高等级奖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证明材料：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以奖项颁发时间为准（原件备查）。同一项目获多个奖项的只取一个最高奖项。

(1) 获奖情况表

序号	奖项级别	奖项名称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1	国家级	2019-2020 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中国（深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装饰装修工程	2020. 12. 12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1-2022 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深圳展旗红旗汽车4S店装饰工程	2022. 12. 31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	省级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龙岗中心医院中骏蓝湾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修缮改造工程	2020. 7. 16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中国（深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装饰装修工程	2019. 7. 9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深圳展旗红旗汽车4S店装饰工程	2022. 7. 18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
3	市级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中国（深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装饰装修工程	2019. 5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喆啡酒店华南城店室内装修工程	2019. 5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龙岗中心医院中骏蓝湾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修缮改造工程	2020. 5. 28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中国（深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装饰室内设计	2020. 5. 28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中海鹿丹名苑市本级政府物业装修工程	2021. 5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合计	国家级奖项：2 个，省级奖项：3 个，市级奖项：6 个				

#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深圳坪山红旗体验中心项目富丽法雷尔厂区1 工程  
号楼一至三层装修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室内给、排水系统; 综合布线系  
统; 装饰装修



#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中国(深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一九~二〇二〇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综合布线系统; 电气照明; 天花吊顶、乳胶漆、地面铺贴、墙  
地面防水施工、墙地面瓷砖铺贴; 消防; 通风空调; 智能化



#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证书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  
深圳坪山红旗体验中心项目富丽法雷尔厂区1号楼荣获  
一至三层装修工程  
二〇二二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装饰装修,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室内给、排水系统,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  
证书编号: GDZS2022084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八日



#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项目经理 证书

李立明任项目经理的深圳坪山红旗体验中心项目富丽法  
雷尔厂区1号楼一至三层装修工程  
荣获二〇二二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特颁此证。

承建范围: 装饰装修,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室内给、  
排水系统,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

证书编号: GDZS2022084 (J1)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八日



#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证书

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  
龙岗中心医院中骏蓝湾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修缮  
改造工程 荣获

二〇二〇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装饰装修、消防工程、门窗、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  
供暖、智能建筑

证书编号: GDZS2020085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六日



#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证书

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  
中国(深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装饰装修工程荣获

二〇一九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前海深港基金小镇33栋1-3层

证书编号: GDZS2019126

二〇一九年七月九日



#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副本)

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中国（深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装饰装修工程  
前海深港基金小镇33栋1-3层 荣获二〇一八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副本)

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喆啡酒店华南城店室内装修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华南城铁东物流区7栋商业楼1-6层  
荣获二〇一八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副本)

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龙岗中心医院中骏蓝湾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修缮改造工程消防工程;门窗;防水工程;电气照明;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智能建筑;装饰装修 荣获二〇一九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副本)

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设计的 中国(深圳)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装饰室内设计综合布线系统;电气照明;天花吊顶、乳胶漆、地面铺贴、墙地面防水施工、墙地面瓷砖铺贴;消防;通风空调;智能化 荣获深圳市二〇一九年度金鹏奖。

特发此证



#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中海鹿丹名苑市本级政府物业装修工程室内  
装饰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等  
荣获二〇二〇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 (2)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 公示证书

编号: 02257

公示: 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为“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监督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一七年 月 日

首次公示年度: 二〇一六年度

### “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情况

年度	

注: 每年一月份请登录广东工商红盾信息网 ([www.gdgs.gov.cn](http://www.gdgs.gov.cn)) 查看“守合同重信用”公示活动通知

# 公示证书

公示: 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17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监督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年06月01日

# 公示证书

公示：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监督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年06月01日



# 公示证书

公示：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监督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06月01日



# 公示证书

公示：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监督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06月01日



公示：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连续五年（2016-2020）**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GUANGDONG PROVINCE ENTERPRISE OF OBSERVING CONTRACT AND VALUING CREDIT



监督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一年六月

(3)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 (4) 企业信用等级

		<p>证书说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企业信用等级自评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li><li>2. 企业信用等级实行复审制度,有效期内,每年复审一次。 经复审合格的,加盖复审章后可继续使用;信用状况发生变化的,需重新评定信用等级并更换证书。</li><li>3. 有效期内企业改变名称的,必须持证到发证单位办理变更手续。</li><li>4. 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不作他用。</li><li>5. 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li></ol>
<h1>企业信用等级证书</h1>		<p>复审记录:</p>
<p>CERTIFICATE OF ENTERPRISE CREDIT GRADE</p>		
<p>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对 <u>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u> 对 2019年1月—2021年12月 的信用状况进行了 评价,评定结果为 AAA 级。特发此证</p>		
	<p>证书编号: 202204311100241 颁发日期: 2022-08 有效日期: 2025-08 中装协诚信建设服务平台: www.xcbda.cn 协会网址: www.cbda.cn</p>	

## (5) 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

#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工作站

## 证 明

兹有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是坂田街道辖区施工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8312658X，注册地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大道（南）36 号星景苑 201，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该公司认真落实党委、政府工作部署，把员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扎实开展疫情防控工作，保障企业正常复工复产，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现将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列为本辖区“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

特此证明。

坂田街道南坑社区工作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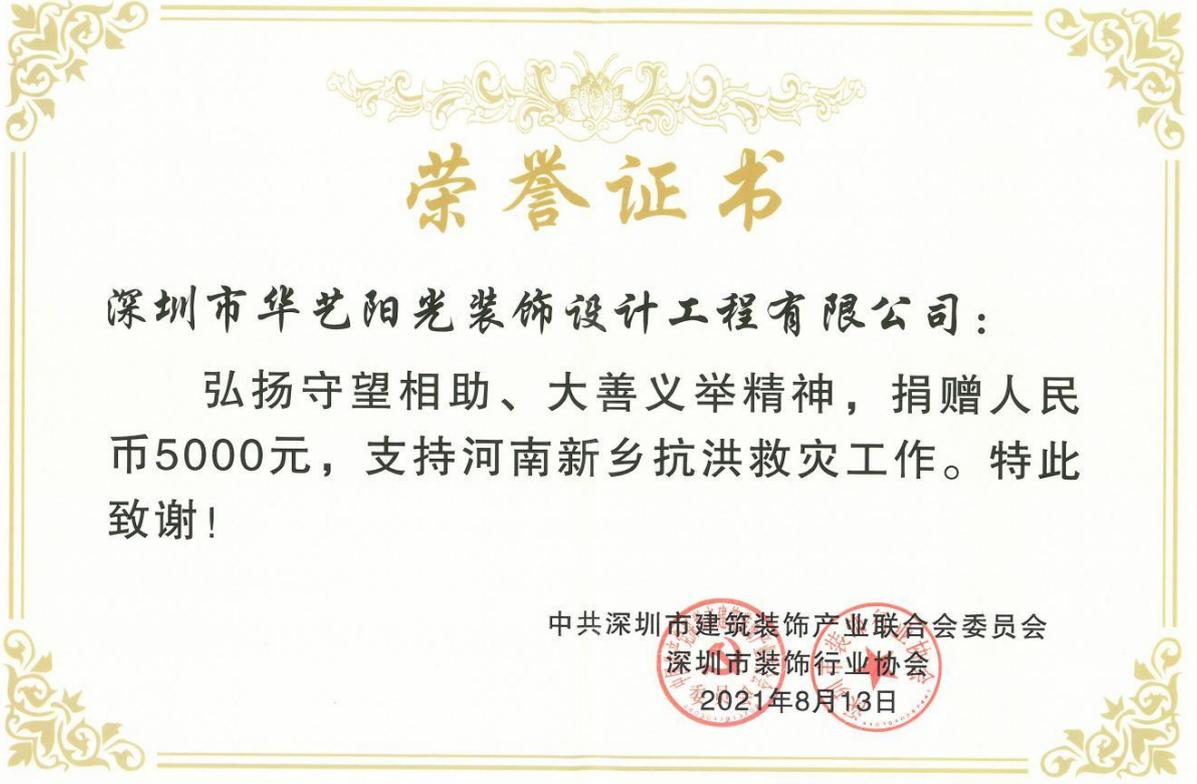
2020年8月8日



## (6) 疫情防控感谢信



(7) 抗洪救灾荣誉证书



荣誉证书

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弘扬守望相助、大善义举精神，捐赠人民币5000元，支持河南新乡抗洪救灾工作。特此致谢！

中共深圳市建筑装饰产业联合会委员会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2021年8月13日

## (8) 诚信诉讼

### 深圳市建筑业企业诚信 状况证明



经查询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息网(网址:ZJJ.SZ.GOV.CN),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近 五 年以来

没有因发生下列违规行为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因超越本企业资质等级或以其他企业的名义承揽工程,或允许其他企业或个人以本企业的名义承揽工程的;

因与建设单位或企业之间相互串通投标,或以行贿等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

因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擅自施工的;

因将承包的工程转包或违法分包的;

因违反国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

因发生过较大生产安全事故或者发生过两起以上一般生产安全事故的;

因恶意拖欠分包企业工程款或者农民工工资的;

因隐瞒或谎报、拖延报告工程质量安全事故或破坏事故现场、阻碍对事故调查的;

因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标准规定需要持证上岗的技术工种的作业人员未取得证书上岗,情节严重的;

因未依法履行工程质量保修义务或拖延履行保修义务,造成严重后果的;

因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因其它违反建筑法律、法规的行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2022年05月24日

注:此证明文件可根据编号:202205240033,在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网站查询 (<http://zjj.sz.gov.cn>)